

新竹市東區三民國小114學年度健康促進 視力保健教師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新竹市114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。
- (二)學校衛生法第19條——學校應加強辦理健康促進及建立健康生活行為等活動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舉辦視力保健研習，喚起親師共同重視視力維護，並全面推動學生視力保健工作，以防止學童視力惡化。
- (二)提升親師對視力保健工作的重視，並採取有效策略達到控度防盲的效果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小。

四、辦理地點：本校彩虹館視聽教室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5年6月10日(三)13時30分~15時30分止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教職員工及家長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報名人員請於研習日前逕行上教師研習護照完成報名。

八、實施內容：

時間	講題	講師
13:30-15:30	護眼，從用對光開始 【一生一次，不可不聽的健康知性講座】	國立清華大學特聘教授 周卓輝

九、經費：由本校114學年度健康促進視力保健經費支出。

十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